

科技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孫小于 科員
電話：02-2737-7131
傳真：02-2737-7951
電子信箱：hysun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科部科字第10900672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(109U0P012163_109D2029346-01.pdf、
109U0P012163_109D2029347-0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科技部補助國內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作業要點」，
並自即日生效；另「科技部補助國內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
經費結報注意事項」自同日停止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檢送「科技部補助國內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作業要點」修
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1份。

二、旨揭要點修正重點摘要如下，並已更新於本部科教國合同
網站：

(一)本部之補助對象係申請機構而非個別之申請人，修正第
二點，明定本要點所稱之申請機構；新增第三點，明定
向申請機構提出申請之會議主辦人資格條件。

(二)本部辦理之研討會包含雙邊學術研討會及依政策規劃之
研討會，為符實際需求並增加執行彈性，修正第四點第
五類研討會之內容。

(三)整併歷年徵件公告、既有經費結報注意事項之規定，據
以修正第六點至第十點之申請、變更、審查原則及結報
作業程序。

(四)因應數位化時代改採線上視訊會議之需求，第十一點新



1090008778

增第四款，明定以視訊會議舉辦研討會之規範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7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各司處及所屬機關（共25單位）

部長吳政忠

電子2020版修改戳記

裝

訂

線